

概 要

本概要旨在向閣下提供本文件所載資料的概覽。由於本文為概要，故並未列載可能對閣下而言屬重要的所有資料。閣下在決定投資[編纂]前，務請細閱整份文件。任何投資均附帶風險。有關[編纂]我們[編纂]的部分特定風險載於本文件「風險因素」一節。閣下在決定[編纂]我們的[編纂]前，務請細閱該節。

概 覽

我們為中國山西省領先的民辦高等教育機構。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按全日制學生收生總數計，我們在山西省所有民辦高等教育機構中排名第一，於2020/2021學年的市場份額為15.6%。於往績記錄期內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山西省太原市經營一所學院，即山西工商學院。於2011年，本學院獲教育部批准升格為山西省第一所民辦本科學院。自此，我們憑藉於民辦高等教育界建立的良好聲譽及廣博的專業知識持續發展本學院。本學院收生總數從2011/2012學年的約8,000名學生增至2020/2021學年的逾17,000名學生。於往績記錄期，所有就讀本學院的學生均為全日制學生，而除非常少數因個人原因經我們批准居住校外的學生外，大部分就讀學生均為寄宿生。於2020年12月31日，我們僱用558名全職教師及544名兼職教師。

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學院透過其12個二級學院向本科生提供學士學位項目，共有36個專業(即學生選擇聚焦的特定學習領域，如會計學、工商管理、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及學前教育)及三個專業方向(即若干專業內的重點特定學習領域，包括計算機科學與技術專業下的網絡技術方向；及學前教育專業下的少兒推拿保健方向及早期教育方向)。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學院設有兩個校區，即龍城校區及北格校區，總面積約為481,504平方米，而建築空間約為377,556平方米。

我們專注於提供應用型課程，讓學生掌握與職業相關的實用技能。我們持續優化課程設置及實訓計劃，為學生提供隨時可實踐應用的技能。我們於創業創新相關科目設有必修及選修課程，並為學生提供各種磨練商業技能的機會。我們與私營產業公司展開具意義的合作，從聯合制定及交付整個課程，並在校區興建模擬工作環境的培訓基地，以至邀請行業專家及客座講師並協助為學生安排實習實訓機會，藉此增強應用型課程設置。我們相信，透過集中發展進階、職業為本的技能，可讓我們的學生更受潛在僱主青睞。於2017/2018及2018/2019學年，本學院畢業生的初次就業率分別達至約94.2%及90.8%。相反，根據弗若斯特沙利文報告，相同學年中國高等教育畢業生的整體初次就業率明顯較低，分別約為78.2%及78.2%。

概 要

收益於往績記錄期大致保持穩定，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7.4百萬元輕微減少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6.3百萬元，隨後增至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1.1百萬元。收益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110.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110.3百萬元，主要是由於受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影響，2020/2021學年新生開學時間由9月延遲至10月，導致於2020年12月31日僅確認該年度三個月的收益。本學院的收生總數由2019/2020學年的16,616名增至2020/2021學年的17,233名，部分抵銷了該時間影響。毛利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71.1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57.8百萬元，並增至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63.9百萬元。毛利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64.8百萬元輕微減少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64.2百萬元。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4.8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37.6百萬元，並增至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142.7百萬元。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58.5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50.9百萬元。

本學院

於往績記錄期內及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我們在中國山西省太原市經營一所學院，即山西工商學院。於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學院向本科生提供學士學位項目，共有36個專業及三個專業方向，其中包括會計學、審計學、土木工程及工商管理。

作為高等教育服務機構，我們致力於(i)將本學院建立為質量優越的現代化高等院校；及(ii)使學生具備隨時可實踐應用的技能以應對瞬息萬變的就業市場。

概 要

業務運營數據概要

下表載列於所示學年每名學生的學費及住宿費資料。

	每名學生每年的學費及住宿費			
	學年			
	2017/2018	2018/2019	2019/2020	2020/2021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人民幣元)
費用類別				
學費				
—管理、文學(不包括外語)、經濟、教育及法律專業	14,900-15,120	14,900-15,120	14,900-15,120	14,900-15,120
—文學(外語)專業	14,900	14,900	14,900	15,900
—工程專業	15,900	15,900	15,900	15,900
—藝術專業	17,000	17,000	17,000	17,000
住宿費 ⁽¹⁾	1,000-1,500	1,000-1,500	1,000-1,500	1,000-1,500

附註：

- (1) 我們於龍城校區和北格校區提供三個類別的學生宿舍，其住宿費率根據所提供的房間大小、共用房間的學生人數以及可用的傢具及設施類型等因素而有所不同。於往績記錄期內各個學年，就該等不同類別向每名學生收取的每年住宿費率分別為人民幣1,000元、人民幣1,200元及人民幣1,500元。

於2018/2019及2019/2020學年，我們專科課程的學費率為人民幣6,500元至人民幣7,500元。自2020/2021學年開始，我們並無任何學生報讀專科課程。

下表載列於所示學年本學院有關總收生人數、新生人數、招生名額、招生名額使用率、學校可容納人數及學校使用率的資料：

	學年			
	2017/2018	2018/2019	2019/2020	2020/2021
總收生人數 ⁽¹⁾	16,847	16,278	16,616	17,233
新生人數 ⁽¹⁾⁽²⁾	4,321	3,966	4,500	4,841
招生名額 ⁽³⁾	4,955	4,250 ⁽⁴⁾	4,660	5,000
招生名額使用率 ⁽³⁾	87.2% ⁽⁵⁾	93.3%	96.6%	96.8%
學校可容納人數	17,256	16,812	19,325	19,010
學校使用率 ⁽⁶⁾	97.6%	96.8%	86.0% ⁽⁷⁾	90.7%

概 要

附註：

- (1) 所示學年的收生人數及新生人數的資料乃基於本學院內部記錄作出。總收生人數包括新生及返校生。
- (2) 新生人數乃截至2017/2018、2018/2019及2019/2020學年9月30日以及截至2020/2021學年10月31日，原因是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的影響導致該學年新生延遲約一個月才開學。
- (3) 本學院於各個學年可能招收的新生人數一般受相關教育部門規定的招生名額限制，根據學生列出的偏好及彼等取得的分數招收有意報讀的學生後，可由該等部門作出其後調整。原定招生名額及其後任何調整由相關教育部門作出，而非我們所能控制。招生名額使用率乃根據學年的總收生人數除以相關教育部門批准的總招生名額計算得出。
- (4) 2018/2019學年招生名額減少乃主要由於我們自2018/2019學年開始不再招收新的專科學生，令專科學生招生名額減少所致。
- (5) 2017/2018學年招生名額使用率低於往績記錄期內的其他學年，乃主要由於我們於2017/2018學年將更多的學校可容納人數分配給學士學位項目，因此專科課程招生名額使用率為57.6%，降低了該學年整體招生名額使用率。於2017/2018學年，我們的學士學位項目招生名額使用率為90.5%。
- (6) 學校使用率乃按特定學年居住於龍城校區及北格校區的學生人數除以同一學年該等校區的最高可容納學生人數計算得出。
- (7) 2019/2020學年學校使用率低於往績記錄期內的其他學年，乃主要由於北格校區兩幢新學生宿舍在2019年7月投入使用，為學校可容納人數額外增加約2,000名學生。

我們的競爭優勢

我們相信，以下競爭優勢是我們賴以成功的關鍵，並將繼續使我們從芸芸競爭對手中脫穎而出：(i)山西省領先的民辦高等教育機構，歷史悠久，增長成績驕人，且擁有豐富產業經驗；(ii)應用型課程設置，專注教授實用技能，讓學生做好隨時步入職場的準備；(iii)透過聯合課程組合設計、學生培育及實訓計劃，積極與各行各業公司合作；(iv)處於有利位置，受惠於山西省對民辦高等教育和技術人才的市場需求日增；及(v)有良好往績記錄的經驗豐富、穩定完善的管理團隊和具有廣泛教學經驗、高質量的教師。

我們的業務策略

我們擬繼續擴大我們的業務及學校網絡。為實現我們的目標，我們計劃採用以下業務策略：(i)建設新設施，提高本學院的可容納人數和學生數目並改善教學及生活環境；(ii)透過收購擴張營運；(iii)進一步改善及豐富課程組合設置及課程設計，並繼續為學生提供實訓；(iv)擴大教育服務範圍以把握更多增長機會；及(v)持續建設及完善高質量的教學團隊。

概 要

客戶與供應商

我們的客戶主要為我們的學生。截至2018年、2019年或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任何一年或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我們並無任何單一客戶佔我們收益的5%以上。我們的供應商主要包括後勤服務供應商、工程項目承包商、維修及翻新承包商、暖氣服務供應商、書商及教學設備供應商。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向我們五大供應商採購的金額分別為人民幣41.8百萬元、人民幣66.5百萬元、人民幣22.3百萬元及人民幣6.8百萬元，分別佔相關期間總採購額的51.5%、64.8%、45.1%及43.3%。於相同期間，向我們最大供應商的期間採購金額分別為人民幣12.0百萬元、人民幣46.4百萬元、人民幣9.0百萬元及人民幣3.0百萬元，分別佔相關期間總採購額的14.8%、45.1%、18.2%及19.2%。

於往績記錄期，(i)牛健先生(我們的執行董事兼行政總裁)持有山西拓荒(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五大供應商之一)31.8%權益並以非決策身份擔任監事職位，直至2018年6月出售有關權益為止；及(ii)通才投資(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五大供應商之一)為本公司的關連人士。根據合作經營終止協議，本學院與通才投資於2020年11月同意終止與通才投資的安排。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客戶與供應商－五大供應商的獨立性」。

合約安排

以下簡圖說明按合約安排規定從本學院及／或學校舉辦者流入本集團的經濟利益。進一步詳情請見本文件「合約安排－合約安排之運作」。



「——」指對股權的直接合法及實益擁有權

「-----」指合約安排

概 要

附註：

- (1) 支付服務費。詳情請參閱本文件「合約安排－合約安排之運作－合約安排重大條款概要－(2)獨家技術服務及管理顧問協議」。
- (2) 提供獨家技術及管理顧問服務。詳情請參閱本文件「合約安排－合約安排之運作－合約安排重大條款概要－(2)獨家技術服務及管理顧問協議」。
- (3) 收購學校舉辦者於山西工商的全部或部分權益及學校舉辦者的股權之獨家購買權。詳情請參閱本文件「合約安排－合約安排之運作－合約安排重大條款概要－(3)獨家購買權協議」。
- (4) 學校舉辦者委託授予其對山西工商的學校舉辦者權利。詳情請參閱本文件「合約安排－合約安排之運作－合約安排重大條款概要－(4)學校舉辦者及董事的權利委託協議」及「合約安排－合約安排之運作－合約安排重大條款概要－(5)學校舉辦者的授權書」。
- (5) 山西工商董事委託授予其對山西工商的董事權利，包括董事授權書。詳情請參閱本文件「合約安排－合約安排之運作－合約安排重大條款概要－(4)學校舉辦者及董事的權利委託協議」及「合約安排－合約安排之運作－合約安排重大條款概要－(6)董事授權書」。
- (6) 委託授予登記股東及學校舉辦者的股東權利，包括股東授權書。詳情請參閱本文件「合約安排－合約安排之運作－合約安排重大條款概要－(7)股東權利委託協議」及「合約安排－合約安排之運作－合約安排重大條款概要－(8)股東授權書」。
- (7) 質押股權由登記股東質押彼等於學校舉辦者的股權。詳情請參閱本文件「合約安排－合約安排之運作－合約安排重大條款概要－(10)股權質押協議」。
- (8) 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開辦民辦學校的實體及個人一般指「學校舉辦者」而非「擁有人」或「股東」。詳情請參閱本文件「監管概覽」。

外資限制

由於中國法律及法規一般對於中國民辦高等教育行業的外資擁有權施加限制，故我們目前透過中國聯屬實體在中國經營民辦高等教育業務。目前，根據中國法律及法規，除對外國擁有人施加資格要求外，中外合作擁有權下經營的高等教育院校亦受限制。我們並無持有中國聯屬實體的任何股權。我們透過合約安排取得中國聯屬實體的控制權，並從中獲得經濟利益，而我們亦為達成業務目標及盡量降低與相關中國法律及法規的潛在衝突而嚴謹制定該等合約安排。

概 要

根據負面清單，於中國提供高等教育屬於「受限制」類別。外國投資者僅可與境內方合作對高等教育進行投資，而該境內方在中外合作中須佔據主導地位。鑑於(a)山西工商的校長及行政主管均為中國公民；及(b)董事會全體成員均為中國公民，我們已就山西工商全面遵守相關外資控制權限制。

關於中外合作的詮釋，根據中外條例及2004年實施條例，中外學校（「中外學校」）的外資方須為具備相關資格及提供優質教育（「資格要求」）的外國教育機構。此外，根據教育部《關於鼓勵和引導民間資金進入教育領域促進民辦教育健康發展的實施意見》，中外學校總投資額的外資部分應低於50%（「外資擁有權限制」），且有關該等學校的成立須徵得省級或國家級教育機關批准。儘管我們有遵守外資擁有權限制，但中國法律顧問告知，關於外資方向相關機關證明其符合資格要求時所必須符合的特定標準（例如經驗年資及於外國司法權區的擁有權形式及範圍）的詳細規定尚未發佈。儘管如此，我們仍致力符合資格要求。有關更多詳情，請參閱本文件「合約安排—合約安排背景」。

外商投資法

於2019年3月15日，外商投資法獲第十三屆全國人民代表大會批准，並於2020年1月1日生效。外商投資法並無明確訂明合約安排等安排為外商投資的一種方式。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由於合約安排並未被指明為外商投資法項下的外商投資，倘日後的法律、法規及規則並無將該等合約安排納入或認定為外商投資的一種方式，則整體合約安排及構成合約安排的各項協議將不會受到影響，並將繼續為合法、有效及對各訂約方具約束力。

有關外商投資法風險的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與我們合約安排有關的風險—外商投資法的詮釋及實施以及其如何影響現行企業架構、企業管治及業務營運的可行性均存在重大不確定性」。

2016年決定及2016年決定項下實施條例

除2016年決定外，於2018年7月11日，山西省人民政府辦公廳頒佈山西省意見，據此，學校舉辦者可自主選擇成立營利性學校或者非營利性學校，但提供義務教育的學校必須為非營利性質。非營利性民辦學校舉辦者不取得辦學收益，辦學結餘全部用於辦學；營利性民辦學校舉辦者可以取得辦學收益，辦學結餘依據國家有關規定進行分配。於2016年11月7日前經批准設立的民辦學校，可自主選擇成立為營利性學校或者非

概 要

營利性學校，但提供義務教育的學校必須為非營利性質，並須於山西省意見發佈後5年內完成重新登記。

於2016年決定生效前，本學院並無要求合理回報。根據管理層對中國現行法律框架(包括2016年決定及2021年實施條例)及本學院現行所有權架構的判斷，我們目前預計會將本學院登記為營利性民辦學校。經諮詢中國法律顧問後，我們將因應2016年決定及2021年實施條例的發展，密切監察本學院的狀況並作出相關決定。

對本學院的影響

由於我們目前預期將本學院登記為營利性民辦學校，故根據2021年實施條例，對我們於龍城校區及北格校區持有權益的土地，我們可能需要向當地國土資源局支付土地交易費。由於沒有就計算土地交易費而頒佈的法律法規，考慮到(i)自2018年起從山西省國土資源局獲取指定作科學及教育用途的土地的歷史交易價格；及(ii)誠如本文件附錄三所載列有關土地截至2021年3月31日的參考價值(已由我們聘請的獨立估值師泓亮諮詢及評估有限公司透過分析相關土地銷售可資比較項目作出評估)，董事目前估計且獨家保薦人同意，土地交易費與參考價值約人民幣286.9百萬元將不會存在重大差異。我們目前預計將動用內部營運產生的資金撥付土地交易費。經計及(i)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4月30日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211.4百萬元及人民幣48.1百萬元；(ii)於2020年12月31日及2021年4月30日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分別為人民幣400.0百萬元(到期日為三個月內)及人民幣540.0百萬元(到期日為四個月內)；及(iii)預期日後來自經營活動的現金流入(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我們的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為人民幣226.2百萬元)，董事認為，我們內部產生的資金將足以滿足上述資金需求。

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本學院有義務因應業務經營的需要重新申請或申請修訂其執照、許可證、批文及證書，以根據有關中國法律將本學院登記為營利性民辦學校。就此而言，可能需要新成立登記為營利性民辦學校的實體，因此，本公司可能會採用新的合約安排，預計將與合約安排下現有的條款大致相同。鑑於本學院並無提供義務教育，我們不被禁止與利益關聯方進行交易。然而，在可能性極低的情況下，倘若合約安排未被相關中國政府機關視為根據現行適用法律法規在公開、公平及公正的基礎上訂立，山西外商獨資企業或須更改合約安排的條款，以符合公開、公平及公正的要求。只有在我們無法對合約安排的條款作出有關更改以符合公開、公平及公正的要求以及相關機關要求終止合約安排，或相關機關認為山西外商獨資企業不得收取服務費，以使合約安排為公開、公平及公正的極端情況下，我們方會無法將中國聯屬實體併入，繼而將對我們的業務、經營業績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

根據2021年實施條例，民辦學校應當建立利益關聯方交易的信息披露制度。然而，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尚未頒佈與信息披露制度有關的具體要求，包括但不限於對財務報告的要求。倘未來的具體措施有所要求，建立披露制度可能會產生合規成本。

概 要

根據2021年實施條例，金融機構可以在風險可控前提下開發適合民辦學校特點的金融產品。民辦學校可以未來經營收入、知識產權等進行融資。誠如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2021年實施條例於這方面並未提供任何進一步的詳細要求。於頒佈2021年實施條例前，中國概無任何法律明確規定民辦學校應如何籌集資金。

僅供說明，假設於往績記錄期，本學院的除稅前溢利已須繳納25%的中國企業所得稅，我們估計，於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我們的稅務風險將分別增加約人民幣37.5百萬元、人民幣34.7百萬元、人民幣36.5百萬元及人民幣13.1百萬元。本學院毋須就於中國提供學歷教育所得收益繳納中國增值稅。倘有關稅項於往績記錄期適用於我們，則我們估計於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純利將分別下跌約人民幣37.5百萬元、人民幣34.7百萬元、人民幣36.5百萬元及人民幣13.1百萬元，分別佔純利25.9%、25.2%、25.6%及25.8%。

根據2016年決定及2021年實施條例，倘若我們選擇將本學院登記為營利性民辦學校，則我們將需要進行財務結算，目的是釐清學校資產的擁有權及金額而非將有關學校清盤。隨後，我們或須支付相關稅項及費用、取得新學校辦學許可證、為於中國新成立的公司申請重新登記、轉移本學院所有資產及負債至新成立公司，然後以新民辦學校辦學許可證繼續營運學校。參考中國其他正在登記為營利性民辦學校的高等教育機構(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彼等的資料可供公開查閱)，董事並無就該等高等教育機構所進行的財務結算發現任何對該等高等教育機構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的重大影響。鑑於上述情況，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董事認為且獨家保薦人同意，本學院於財務結算過程中的業務、營運及財務表現不會受到重大影響。

控股股東

緊隨[編纂]及[編纂]完成後，假設[編纂]未獲行使且不計及因行使根據購股權計劃授出的購股權而可能發行的任何股份，Niusanping Limited將直接持有本公司已發行股本[編纂]%。Niusanping Limited由我們的董事會主席兼執行董事牛三平先生獨資擁有。董事信納，本集團有能力獨立於控股股東及其各自的聯繫人經營業務。請參閱本文件的「與控股股東的關係」。

本集團的綜合財務資料概要

下表載列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的綜合財務資料概要。本概要應與本文件附錄一所載本集團會計師報告中載列的綜合財務資料(包括相關附註)及本文件「財務資料」一節所載資料一併閱讀。

概 要

經選定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四個月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收益	267,361	266,273	271,083	110,949	110,284
銷售成本	(96,309)	(108,474)	(107,147)	(46,100)	(46,107)
毛利	171,052	157,799	163,936	64,849	64,177
其他收入及收益	12,779	18,196	18,967	7,823	4,820
銷售及分銷開支	(221)	(300)	(277)	(224)	(277)
行政開支	(34,620)	(37,928)	(39,782)	(13,976)	(17,436)
其他開支	(4,236)	(189)	(109)	–	(423)
除稅前溢利	144,754	137,578	142,735	58,472	50,861
所得稅開支	–	–	–	–	–
年/期內溢利及 全面收益總額	<u>144,754</u>	<u>137,578</u>	<u>142,735</u>	<u>58,472</u>	<u>50,861</u>
以下人士應佔：					
本公司擁有人	144,754	137,594	142,761	58,509	50,861
非控股權益	–	(16)	(26)	(37)	–
	<u>144,754</u>	<u>137,578</u>	<u>142,735</u>	<u>58,472</u>	<u>50,861</u>

下表載列我們於所示期間的收益明細：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四個月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學費	247,290	245,234	255,176	101,874	100,751
住宿費	20,071	21,039	15,907	9,075	9,533
總計	<u>267,361</u>	<u>266,273</u>	<u>271,083</u>	<u>110,949</u>	<u>110,284</u>

概 要

收益於往績記錄期大致保持穩定，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7.4百萬元輕微減少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66.3百萬元，並增至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人民幣271.1百萬元。收益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110.9百萬元減少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110.3百萬元。與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相比，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減少主要是由於我們為了提升本學院的整體質量及聲譽以及更妥善運用我們的師資而決定完全集中於本科課程，因此自2018/2019學年開始不再招收新的專科學生。與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相比，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有所增加，主要由於本學院的收生總數由2018/2019學年的16,278名增至2019/2020學年的16,616名，以致學費收益增加，惟部分由我們退還於2019/2020學年初向學生收取的住宿費所抵銷，此乃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導致學生無法於2019/2020學年第二學期的大部分時間於本學院寄宿。我們向學生退還住宿費共人民幣5.4百萬元。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的收益與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的收益相比有所減少，主要是由於受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影響，2020/2021學年新生開學時間從9月延遲至10月，導致於2020年12月31日僅確認該年度三個月的收益。本學院的收生總數由2019/2020學年的16,616名增至2020/2021學年的17,233名，部分抵銷了該時間影響。

我們的年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2018年8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44.8百萬元減少人民幣7.2百萬元或5.0%至截至2019年8月31日止年度人民幣137.6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我們的銷售成本增加所致。該增加主要是由於(i)薪金成本增加，主要是由於教職員平均薪金增加，以及全職教職員總數由2017年9月30日的499名增至2018年9月30日的551名，而兼職教職員總數由2017年9月30日的537名略減至2018年9月30日的512名；及(ii)折舊及攤銷增加人民幣6.8百萬元，主要由於數個房地產物業因與北格校區的兩幢教學大樓、一間體育館及一幢學生宿舍有關的建設項目竣工而於2018/2019學年投入使用以及購買額外設備、傢具及軟件。期內溢利及全面收益總額由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58.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7.6百萬元或13.0%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的人民幣50.9百萬元，乃主要由於(i)[編纂]增加人民幣3.7百萬元；(ii)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減少人民幣1.1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所有金融產品均於2020年末購買，故並無產生公平值變動；及(iii)其他減少人民幣1.4百萬元，乃主要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導致我們向私營公司提供的科學研發服務收入減少。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毋須繳付任何中國企業所得稅。於簽立合約安排後，山西外商獨資企業目前須就其向中國聯屬實體收取的服務費按除稅前溢利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及3%增值稅(因其每年應稅收益目前低於人民幣5.0百萬元)。進一步詳情，請參閱「財務資料—經營業績的主要組成部分—所得稅開支」。僅供說明用途，假設合約安排於往績記錄期內生效，山西外商獨資企業須就其向中國聯屬實體收取的服務費，按除稅前溢利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及6%增值稅(因每年應稅收益超出人民幣5.0百萬元)，於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我們預計我們的稅務風險將分別增加約人民幣44.9百萬元、人民幣42.6百萬元、人民幣44.2百萬元及人民幣15.8百萬元。倘有關稅項於往績記錄期適用於我們，則我們估計根據現行法律及法規，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12月

概 要

31日止四個月，在最壞情況下，純利將分別下跌約人民幣44.9百萬元、人民幣42.6百萬元、人民幣44.2百萬元及人民幣15.8百萬元，分別佔純利約31.0%、31.0%、31.0%及31.0%。

此外，僅供說明用途，假設本學院已選擇登記為營利性民辦學校及合約安排於往績記錄期內生效，山西外商獨資企業須就其向中國聯屬實體收取的服務費，按除稅前溢利25%繳納中國企業所得稅及6%增值稅(因每年應稅收益超出人民幣5.0百萬元)，並假設山西外商獨資企業將予收取的該等服務費就本學院的中國企業所得稅而言合資格作稅項扣減，於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我們預計我們的稅務風險將分別增加約人民幣44.9百萬元、人民幣42.6百萬元、人民幣44.2百萬元及人民幣15.8百萬元。倘有關稅項於往績記錄期適用於我們，則我們估計，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在最壞情況下，純利將分別下跌約人民幣44.9百萬元、人民幣42.6百萬元、人民幣44.2百萬元及人民幣15.8百萬元，分別佔純利31.0%、31.0%、31.0%及31.0%。

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8月31日止三個年度以及截至2019年及2020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我們的毛利率分別為64.0%、59.3%、60.5%、58.4%及58.2%。於相同期間，我們的純利率分別為54.1%、51.7%、52.7%、52.7%及46.1%。我們的純利率從截至2019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的52.7%減至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的46.1%，主要由於(i)受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影響，2020/2021學年新生開學時間由2020年9月延遲至2020年10月，導致收益下降；(ii) 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導致我們向私營公司提供科學研發服務的收入減少，從而導致其他收入及收益下降；及(iii)我們期內產生[編纂]人民幣4.8百萬元，導致行政開支增加。

經選定綜合財務狀況表

	於8月31日			於2020年 12月31日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流動資產	414,347	489,178	420,532	619,142
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 及其他資產	74,124	247,113	19,654	6,708
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 資產	-	30,124	311,657	400,000
流動負債	326,582	329,183	103,056	237,516
合約負債	221,191	203,481	2,508	180,046
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	104,273	119,678	95,047	57,462
流動資產淨值	87,765	159,995	317,476	381,626
非流動資產總值	690,623	755,971	751,725	738,436
權益總額	778,388	915,966	1,069,201	1,120,062
非控股權益	-	(16)	(42)	-

概 要

我們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由2018年8月31日的人民幣74.1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73.0百萬元或233.5%至2019年8月31日的人民幣247.1百萬元，主要由於(i)保本金融產品增加人民幣150.0百萬元，其原期限為三個月；及(ii)主要由於本集團於2019年初收取學生於2019年8月31日通過第三方支付平台支付的學費、住宿費及雜費，導致來自第三方支付平台的應收學生費用增加人民幣24.6百萬元。

我們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由2019年8月31日的人民幣247.1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27.4百萬元或92.0%至2020年8月31日的人民幣19.7百萬元，主要由於(i)截至2019年8月31日所有此類金融產品已到期，金融產品減少了人民幣200百萬元，因此我們決定將有關款項投資於入賬為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金融產品；(ii)由於2020/2021學年因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而較往常延遲開始，我們於2020年9月向學生收取大部分學費及住宿費，導致來自第三方支付平台的應收學生費用減少人民幣24.8百萬元；及(iii)向供應商作出的預付款項減少人民幣8.1百萬元，主要由於供應商結付有關款項，而該款項乃本學院就後勤服務提供，惟部分由(i)有關書籍費用的墊款增加人民幣5.3百萬元；及(ii)與[編纂]有關的[編纂]增加人民幣1.3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的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由2020年8月31日的人民幣19.7百萬元減少人民幣13.0百萬元或66.0%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6.7百萬元，主要由於(i)與出售通才傳媒有關的應收股權轉讓款因已於2020年11月悉數結清而減少人民幣8.3百萬元；及(ii)向第三方墊款減少人民幣5.8百萬元，其中包括就校內孵化設施產生的裝修費向一間裝修服務供應商墊付的人民幣0.5百萬元，以及就購買書籍向一間教科書供應商墊付的人民幣5.3百萬元，該兩筆款項已於2020年9月悉數結清，惟部分由預付[編纂]由2020年8月31日的人民幣3.3百萬元增加人民幣1.5百萬元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8百萬元所抵銷。

我們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由2018年8月31日的零大幅增加至2019年8月31日的人民幣30.1百萬元，再增加至2020年8月31日的人民幣311.7百萬元，且進一步增至2020年12月31日的人民幣400.0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我們利用手頭盈餘現金購買浮動收益型金融產品，進行額外的金融投資。

我們的合約負債由2019年8月31日的人民幣203.5百萬元減少人民幣201.0百萬元或98.8%至2020年8月31日的人民幣2.5百萬元，乃由於2020/2021學年因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而較往常延遲開始，而我們於2020年9月向學生收取2020/2021學年的大部分學費及住宿費。

概 要

經選定綜合現金流量表

	截至8月31日止年度			截至12月31日止四個月	
	2018年	2019年	2020年	2019年	2020年
	(人民幣千元)				
經營活動所得／(所用)					
現金流量淨額	371,767	141,640	(25,439)	45,708	226,180
經營所得現金					
(營運資金變動前)	175,659	168,809	171,350	67,962	60,984
營運資金變動	195,882	(27,531)	(197,136)	(22,467)	164,935
已收利息	226	362	347	213	261
投資活動所用現金					
流量淨額	(115,140)	(232,640)	(105,576)	(115,543)	(103,951)
融資活動所得現金					
流量淨額	—	2,184	8,316	500	—
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增加／(減少)淨額	256,627	(88,816)	(122,699)	(69,335)	122,229
年初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44,015	300,642	211,826	211,826	89,127
年末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0,642	211,826	89,127	142,491	211,356
現金及銀行結餘	300,642	211,826	89,127	142,491	211,356
定期存款	10,000	—	—	—	—
減：關聯方銀行融資的					
已抵押定期存款	10,000	—	—	—	—
於綜合現金流量表列賬					
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	300,642	211,826	89,127	142,491	211,356

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我們的經營活動所用現金流量淨額為人民幣25.4百萬元，主要反映(i) 除稅前溢利人民幣142.7百萬元；及(ii) 物業、廠房及設備折舊的正面調整人民幣36.6百萬元，但被合約負債減少人民幣201.0百萬元以及其他應付款項及應計費用減少人民幣14.1百萬元(主要由於2020/2021學年因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而較往常延遲開始，而我們於2020年9月向學生收取2020/2021學年的大部分學費、住宿費及雜費)所抵銷。我們預期如常於各學年開始前預先於8月向學生收取學費、住宿費及雜費，將使經營活動所得現金流量於未來年度有所提高。我們亦將密切監察購買物業、廠房及設備項目及金融投資所用現金流量，以及其對於流動資金狀況的影響。

概 要

於2018年、2019年及2020年8月31日以及2020年12月31日，我們的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分別為人民幣300.6百萬元、人民幣211.8百萬元、人民幣89.1百萬元及人民幣211.4百萬元。於2020年8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顯著減少至人民幣89.1百萬元，乃主要由於上文所述，延至8月31日後方收取學費及住宿費。於2020年12月31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顯著增加至人民幣211.4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我們在2020/2021學年開始前，於2020年9月收取學生的學費及住宿費。於2021年4月30日，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至人民幣48.1百萬元，乃主要由於我們購買的金融產品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增加人民幣140.0百萬元。我們購買的保本金融產品享有每年介乎1.15%至3.40%的浮動收益，到期日為四個月內。金融產品均由中國具規模及信譽良好的持牌銀行發行。有關購買金融產品及我們的庫務及投資政策的風險，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的經營業績、財務狀況和前景可能會受到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不利影響，因為公平值計量的估值方法採用重大不可觀察數據，其會計估計具不確定性」及「財務資料－綜合財務狀況表選定項目之討論－我們的庫務及投資政策」。我們相信，我們擁有充足營運資金滿足目前及自本文件日期起計未來至少十二個月的現金需求，此乃經考慮現時我們可得的財務資源，包括[編纂]的估計[編纂]及預期經營所得現金流量。

主要財務比率

	於 8 月 31 日 / 截至該日止年度			於 12 月 31 日 / 截至該日 止四個月
	2018 年	2019 年	2020 年	2020 年
	資產回報率 ⁽¹⁾	13.1%	11.0%	12.2%
股本回報率 ⁽²⁾	18.6%	15.0%	13.3%	13.6%
流動比率 ⁽³⁾	126.9%	148.6%	408.1%	260.7%

附註：

- (1) 資產回報率相等於年／期內純利／(按年度化計算純利)除以年／期末資產總值。
- (2) 股本回報率相等於年／期內純利／(按年度化計算純利)除以年／期末權益總額。
- (3) 流動比率相等於年／期末流動資產除以流動負債。

概 要

流動比率由2018年8月31日的126.9%上升至2019年8月31日的148.6%，主要由於金融產品增加，導致預付款項、其他應收款項及其他資產增加，引致流動資產增加，部分由現金及現金等價物減少所抵銷。於2020年8月31日，流動比率進一步上升至408.1%，主要由於流動負債大幅減少，因為2020/2021學年因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而較往常延遲開始，而我們於2020年9月向於2020/2021學年招收的學生收取大部分學費及住宿費。流動比率由2020年8月31日的408.1%跌至2020年12月31日的260.7%，主要由於流動負債增加，這主要歸因於合約負債增加，反映出2020年9月收取的學費及住宿費，部分被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以及現金及現金等價物增加所抵銷。

[編纂]

我們預期將產生[編纂]合共人民幣[編纂]百萬元(相等於約[編纂]百萬港元)，包括[編纂]的[編纂]佣金，佔[編纂][編纂]總額的約[編纂](假設[編纂]為[編纂]港元，即指示性[編纂]範圍[編纂]港元至[編纂]港元的中位數，並假設[編纂]未獲行使)，其中，人民幣[編纂]百萬元、人民幣[編纂]百萬元、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及人民幣[編纂]百萬元(分別相等於約[編纂]百萬港元、[編纂]百萬港元、[編纂]百萬港元及[編纂]百萬港元)已分別自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扣除；額外人民幣[編纂]百萬元(相等於約[編纂]百萬港元)預期將自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綜合損益及其他全面收益表中扣除；而人民幣[編纂]百萬元(相等於約[編纂]百萬港元)與向公眾人士發行股份直接相關，並將撥充資本。[編纂]指就[編纂]產生的專業費用及其他費用，包括[編纂]的[編纂]佣金。以上[編纂]乃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的最佳估計，僅供參考，而實際金額可能有別於該估計。我們預計該等[編纂]將對我們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經營業績產生影響。

[編纂]

概 要

[編 纂]

股息

由於我們為控股公司，我們宣派及派付股息的能力將取決於能否從主要在中國註冊成立的附屬公司(尤其是本學院)獲取足夠資金。本學院向我們宣派及派付股息時，必須符合其組織章程文件及中國法律及法規。根據適用於中國外商投資企業的法律，本公司的附屬公司於派付股息前，必須從除稅後溢利向不可分派儲備金作出轉撥。該等儲備包括一般儲備及發展基金。在若干累計限制的規限下，一般儲備規定於各年結日按中國法律及法規所釐定每年轉撥10%的除稅後溢利，直至結餘達到相關中國實體註冊資本的50%為止。

概 要

原則上，我們目前預期，本集團的盈利將會保留作擴充本集團的營運之用(以視作必要者為限)，且並不計劃本集團於中國成立的成員公司於可見將來將會分派有關盈利。我們派付的任何股息金額將由董事酌情決定，並將取決於我們的日後經營及盈利、資本需求及盈餘、整體財務狀況、合約限制及董事認為相關的其他因素。任何股息宣派及派付以及股息金額須受我們的組織章程文件及開曼群島公司法規限。股東可於股東大會上批准任何股息宣派，惟不得超過董事會所建議的金額。除自我們可供合法分派的溢利及儲備宣派或派付股息外，不得宣派或派付股息。我們日後宣派的股息可能會亦可能不會反映我們過往宣派的股息，並將由董事會全權酌情決定。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並無宣派或分派任何股息。

風險因素

我們認為，我們的營運涉及若干風險及不確定因素，其中部分超出我們的控制。我們面臨的主要風險包括下列各項：(i)中國有關民辦高等教育的監管規定的新法例或變動可能會影響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經營業績及前景。我們受到2016年決定、2021年實施條例及相關實施條例帶來的不確定因素影響；(ii)我們在建設校區及學校場所方面須取得眾多政府批准及遵守合規規定，而我們用於運營的若干物業未遵從適用的法律法規；(iii)我們面對中國教育行業的激烈競爭。倘我們未能有力地競爭，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可能會受到不利影響；(iv)我們的業務很大程度上依賴我們的聲譽；(v)我們的業務、財務狀況及經營業績主要視乎本學院的可招生人數，而招生人數乃受有關教育機關批准的招生名額所規限及受本學院設施的可容納人數所限制。我們擴張業務的能力也可能受阻；及(vi)我們的業務及經營業績取決於我們可收取的學費及住宿費水平以及我們能否維持及提高學費及住宿費。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

物業估值

根據我們聘請的獨立估值師泓亮諮詢及評估有限公司編製的物業估值報告，誠如本文件附錄三所載，截至2021年3月31日，我們於中國持作估用的物業權益的市值約為人民幣330.0百萬元。有關我們物業的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物業」及附錄三。與物業估值中所作的假設有關的風險詳情，請參閱本文件「風險因素—與我們的業務及行業有關的風險—我們物業的估值可能與實際可變現價值有別且為不確定並會變動」。

概 要

法律訴訟及不合規情況

於往績記錄期，我們未能遵守若干中國法律法規，包括(i)我們並無為僱員向社會保險計劃作出足額付款及作出足額住房公積金供款；(ii)我們尚未獲得本學院所用的三幅土地的土地使用權證或房地產權證；(iii)我們未經政府批准而佔用集體土地；(iv)我們尚未就持有權益的所有建築獲取所有相關許可或履行所有相關監管規定，包括以下一項或多項：在開始施工前完成消防設計及檢查、在物業投入使用前完成消防驗收、根據建設工程規劃許可證開始施工、開始施工前取得建築工程施工許可證、在物業投入使用前完成建設項目竣工驗收檢查及就建築備案所需的建設項目竣工驗收檢查；(v)我們於學校佔地面積與就讀學生人數的比率方面並不符合監測指標；及(vi)我們於師生比例及教學及行政大樓面積與就讀學生人數的比率方面並不符合合格指標。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本文件「業務—法律訴訟及不合規情況」。

適用於本學院的不同指標以及我們於往績記錄期的合規情況如下：

	合格指標	限制性 指標	監測指標	我們於往績記錄期 的合規情況
師生比例	1:18	1:23	不適用	符合限制性指標，惟 不符合合格指標 ⁽¹⁾
教學及行政大樓 面積與就讀學生 人數的比率	不小於 每名學生 9平方米	不小於 每名學生 5平方米	不適用	2019/2020及2020/2021 學年符合合格指 標，惟2017/2018及 2018/2019學年 不符合合格指標
學校佔地面積與 就讀學生人數 的比率	不適用	不適用	不小於54 平方米	不符合

附註：

- (1) 根據條件所規定的計算方法，於2017/2018、2018/2019、2019/2020及2020/2021學年，我們的師生比例應分別為1:22.0、1:20.2、1:20.0及1:21.2，其符合限制性指標，惟不符合合格指標。

誠如我們的中國法律顧問所告知，在基本指標方面，條件中並無規定未能達到合格指標但達到限制性指標的學校須承擔任何法律後果。

概 要

詳情請參閱「業務－物業－有關學校佔地面積／教學及行政大樓面積與就讀學生人數的比率的監管規定」及「業務－法律訴訟及不合規情況」。

近期發展及概無重大不利變動

自2020年12月31日至本文件日期，我們的業務保持穩定，並與過往趨勢及我們的期望保持一致。截至2020年12月31日及最後實際可行日期，本學院的收生總數分別為17,201名及17,148名。收生總數下降乃主要由於46名學生由於個人原因暫時休學及七名學生自本學院退學。與2019/2020學年相比，2020/2021學年的學費率保持相對穩定，這將可能增加我們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收益。然而，與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相比，預計我們截至2021年8月31日止年度的預測溢利會減少，此乃主要由於[編纂]增加。據我們所深知，在中國或我們經營的中國民辦教育行業內，在整體經濟及市場狀況方面概無可能會對我們的業務營運及財務狀況造成重大不利影響的變化。

2019冠狀病毒病對本學院的影響

自2019年12月底以來，一種名為2019冠狀病毒病的新型冠狀病毒爆發，對全球經濟造成了重大不利影響。中國及全球爆發的2019冠狀病毒病個案，促使世界各地政府採取了前所未有的措施，例如封城、旅遊限制、隔離檢疫及業務停運。

鑑於中國爆發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本學院於2019/2020學年春季學期延遲開放兩個校區。為盡可能減少對學年的干擾，於本學院學生及教職員無法返校的情況下，我們從2020年3月至2020年6月透過網上平台教學及提供其他學習活動。根據山西省教育廳發佈的《關於在疫情防控期間做好全省高等學校在線教學組織與管理工作的指導意見》，本學院教師出席由不同網上平台提供的相關技術培訓，而我們挑選多個合適的平台，其中包括微信、騰訊QQ、釘釘及騰訊會議等進行教學。我們無法保證線上教學課程能如線下教學課程奏效。

此外，由於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山西省教育廳、山西省發展和改革委員會及財政廳聯合發佈通知。根據通知，於2019/2020學年，儘管本學院無法及時按原訂計劃於2020年春季學期開放校區，但我們設法通過第三方網上教育平台向學生提供教育服務。因此，我們毋須向學生退還任何學費。然而，我們須向學生退還於2019/2020學年初所

概 要

收取的部分住宿費合共人民幣5.4百萬元。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我們已向學生退回所有有關住宿費人民幣5.4百萬元。除此以外，截至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2019冠狀病毒病爆發對我們的營運及財務狀況並無重大影響。有關進一步詳情，請參閱「業務－學費及住宿費－學生退學及退款」。

截至最後實際可行日期，2019冠狀病毒病於山西省的傳播已得以控制，而本學院校區維持開放。於2020/2021學年，我們招收了17,233名學生。儘管新生延遲至2020年10月12日才開始學期，但自2020/2021學年開始起，我們的學生已重返學校，且我們已於兩個校區開展課程。

倘我們的學生在2020/2021學年的任何時段因任何重大健康及安全問題而無法在校區內上課，我們將能夠迅速應對，並安排恢復網上教學。由於我們即使在無法於校內學習的情況下，仍在網上為學生提供教學服務，因此我們會繼續收取學費，並在正常業務過程中確認該收益。然而，如我們的學生因任何重大健康及安全問題而未能於2020/2021學年的任何時段於我們的校區內上課，倘若學生無法再使用校區宿舍，我們可能須退還部分已收取的住宿費，並失去一部分住宿費收益。截至2018年、2019年及2020年8月31日止年度以及截至2020年12月31日止四個月，住宿費收益分別為人民幣20.1百萬元、人民幣21.0百萬元、人民幣15.9百萬元及人民幣9.5百萬元，分別佔總收益7.5%、7.9%、5.9%及8.6%。此外，倘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持續，我們或會面臨更多挑戰，學校的營運(包括招生)或會受到不利影響，進而影響我們2020/2021學年的財務表現。

董事認為，倘中國的2019冠狀病毒病疫情轉差，假設(i)我們的營運全面暫停，從而導致本學院自2021年5月1日起無法產生任何收益；(ii)退還我們於2020/2021學年開始前向學生收取的尚未確認為收益的餘下學費及住宿費；(iii)貿易應付款項已於到期時結清；(iv)全職員工(包括教學及行政人員)於停業期間獲發薪金；(v)並無產生其他收入，包括但不限於按公平值計入損益的金融資產的公平值收益、政府補助及銀行利息收入；(vi)除手頭現金及[編纂]指定用作營運資金及一般企業用途的[編纂]估計[編纂]外，並無其他資金來源；(vii)由於擴張計劃被推遲，故不考慮按照本文件「未來計劃及[編纂]」一節所述的預期用途來動用[編纂][編纂]；及(viii)所有其他變量保持不變，我們仍然預期可保持兩年以上的財務穩健。